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Guoco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3)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點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表決結果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以點票方式表決通過。全部決議案之點票結果如下:-

提呈股東週年大會之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宣佈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2.90 港元。	270,721,785 (100.000%)	0 (0%)
2.	批准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袍金。	270,721,785 (100.000%)	0 (0%)
3.	a. 重選郭令山先生連任為董事。	270,599,785 (99.955%)	122,000 (0.045%)
	b. 重選黃嘉純先生連任為董事。	270,721,785 (100.000%)	0 (0%)
	c. 重選吳麗莎女士連任為董事。	270,721,785 (100.000%)	0 (0%)
4.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70,599,785 (99.955%)	122,000 (0.045%)
5.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 ^{附註1}	241,949,079 (89.372%)	28,772,706 (10.628%)
由於上述決議案各自之贊成票數均超過 50%，因此該等決議案皆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決議案 5 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2. 賦予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投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329,051,373。
3.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0條（「上市規則」）放棄投贊成票之股份持有人所持之股份數目：無。
4. 須按上市規則就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之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之股東所持之股份數目：無。
5. 概無任何人士於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6.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監票人負責處理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事宜。
7.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親自或透過電子途徑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盧詩曼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郭令海先生擔任執行主席；Christian K. NOTHHAFT（羅敬仁）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郭令山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黃嘉純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Paul J. BROUGH先生及吳麗莎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